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UTH CHIN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南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413)

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 South Chin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南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六日、二零二五年五月七日及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七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出售全資附屬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該等公告」)。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一切詞彙與該等公告所賦予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七日之公告所披露，預期通函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日或之前寄予股東。

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編製並落實將載入通函內的若干資料，預期寄發通函的日期將推遲至二零二五年六月十日或之前的日期。

承董事會命

South Chin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南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張賽娥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為：

執行董事：

吳鴻生先生
張賽娥女士
吳旭洋先生

非執行董事：

吳旭茱女士
余沛恒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甘耀成先生
龐愛蘭女士，BBS • 太平紳士
黃進達先生，太平紳士